附件4-1

2022年度专项资金（污水设施建设）绩效

自评价报告

2022年度污水设施建设项目共下达资金130570万元。根据专项资金使用要求，均全部用于污水设施建设项目，相关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自评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与目的

2018年以来，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要求逐步提高，2019年5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发改委联合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建城〔2019〕52号），2019年6月，省住建厅、生态环境厅、发改委联合印发《江苏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苏建城〔2019〕220号）。各项文件要求，新区污水管网规划建设应当与城市开发同步推进；推进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改造和建设，健全排水管理长效机制，完善激励支持政策，强化责任落实；加快补齐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优化完善城市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全面推进污水管网改造和建设，进一步加快生活污水设施建设。

2021年，南京市总体完成《南京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目标，进一步补齐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基本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全处理，河道、水体治理成效得到巩固，全市域基本消除劣V类水体。污水管网改造和建设全面推进，污水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快，消除管网空白区；进一步强化管网建设质量管控机制，严把原材料质量关，高标准建设污水管网。

2022年，在污水提质增效工作不断推进基础上，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对南京市污水设施建设工作提出进一步要求。2019年起，我局启动实施了主城污水管网检测排查工作，通过CCTV检测等技术手段进行了全面检测，共排查管道破损、渗漏、变形、脱节、错口等各类问题。其中对于可以立即修复的点位问题，实施即查即改8740项，剩余约有280公里存在缺陷的污水管网需要立项整治。根据2022年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情况,为全面加快污水管网问题整治，我市进一步推进工作提速，计划于“十四五”期间，完成原定7年内实施的主城280公里污水管网整改修复。2022年内，加快开展各项污水设施整改修复工作，完成污水管网整改修复52公里，实施污水管网薄弱区管道新建工程。

市水务局作为牵头主管部门，负责协调、落实污水设施建设工作，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立项、概算审查、招投标、决算审计流程，工程招投标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的规范程序操作；南京水务集团、秦淮区水务局及雨花台区水务局等单位作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污水设施工程具体实施工作。

2、主要实施项目内容

2022年由南京水务集团负责的项目有：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通道建设工程（夹江至污水处理厂段），江心洲污水收集二通道建设工程（穿越夹江段），仙林污水收集系统污水管网（仙林大道污水泵站出水压力管、下游重力管(仙林大道南侧)）新改建工程，紫东青龙等片区污水主干管（仙林大道至九乡河泵站）建设工程，城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河西试点片区分级管养移交管道整治工程，南京南站试点片区分级管养移交管道整治工程，内秦淮河截流系统改造工程（一期），大中桥等污水泵站机电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月牙湖等14座污水泵站计量系统改造工程，江心洲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城东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仙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铁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工程，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厂外主干管及配套工程（九乡河泵站至仙林湖路段），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厂外主干管及配套工程（仙林湖路至污水厂段），江心洲—城南污水系统联通二期工程（一阶段），主城城东与江宁高桥污水处理厂厂外联通工程，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通道建设工程—凤台路泵站至西城路段，城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项目（第二批），城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华兴路等管道改造）。

2022年由秦淮区水务局负责的项目有：三元巷、育仁南路、石榴新村、晨光大道污水管道建设工程，贡院街东片区街巷污水管道建设工程，李府街污水管道建设工程，胜华路污水管道建设工程，申家巷、二条巷、棉鞋营等污水管建设工程，凤游寺路（来凤街-西干长巷）污水管道建设工程。

2022年由雨花台区水务局负责的项目有：城东污水收集系统（雨花台区铁心桥片区）管网修复整改工程，城南污水收集系统（雨花经济开发区片区）管网修复整改工程，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雨花北路等10条道路污水管道改造工程，新湖大道污水管改造工程，古遗井区域污水管道建设工程，城南污水收集系统-三桥公园片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雨花台区振兴路污水管道改造工程，中兴路污水泵站-凤汇大道污水管道建设工程，雨花台区沿江片（扬子江大道两侧）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同步支付净水站资金及项目尾款。

（二）项目资金情况

所有建设项目的资金均由市财政资金统一安排，2022年度污水设施建设项目共下达资金130570万元，其中《关于下达2022年水务建设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宁财农〔2022〕13号）下达约9615万元，《关于下达2022年水务建设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宁财农〔2022〕72号）下达约42714万元，《关于下达2022年水务建设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宁财农〔2022〕151号）下达约31343万元，《关于下达2022年水务建设项目第五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宁财农〔2022〕262号）下达约39079万元，《关于下达2022年水务建设项目第七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宁财农〔2022〕363号）下达约7819万元.

其中，共下达南京水务集团资金94500万元，共下达秦淮区水务局资金1448万元，共下达雨花台区水务局资金15248万元，下达净水站资金及项目尾款19373万元。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规定以及资金来源与性质，分别与市财政局、市建委等部门建立有效沟通机制，及时足额争取各类专项资金，严格做到财政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不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用于非政府指定性项目支出。

（三）绩效目标

2022年度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与年度目标均为100分。

1、绩效总目标

根据《南京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南京市城乡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18-2035）》《南京市主城污水主次干管专项规划（2018-2035）》以及《南京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准攻坚“333”行动方案》，从污水处理能力提升、污水管网建设完善与缺陷整改、污水系统安全保障等方面部署污水设施建设计划，补齐我市污水设施短板，优化污水设施布局。

2、年度目标

2022年共实施市级污水设施建设项目39项。一是主城污水处理能力继续提升，启动建设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工程，同步建设厂外配套主干管。二是新建污水管网有序推进，完成城东-江宁城东污水系统连通工程，加快推进污水处理体系的互联互通；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通道（穿越夹江段）加快实施、二通道（凤台路泵站至西城路段）全面启动建设，提高江心洲污水系统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完成古遗井区域污水管道建设工程等管道新建工程建设，夯实主城污水管网薄弱区。三是污水管网改造全面启动。完成新湖大道污水管、雨花北路等10条道路污水管道改造工程等，继续推动江心洲等主城六大污水系统管网排查整改第一批、第二批项目实施，年内更新改造污水管网52公里。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是针对污水设施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污水设施改造的建设，以及项目实施建设方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和秦淮区、雨花台区水务局等单位。

（二）评价范围

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通道建设工程（夹江至污水处理厂段），江心洲污水收集二通道建设工程（穿越夹江段），仙林污水收集系统污水管网（仙林大道污水泵站出水压力管、下游重力管（仙林大道南侧））新改建工程，紫东青龙等片区污水主干管（仙林大道至九乡河泵站）建设工程，城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河西试点片区分级管养移交管道整治工程，南京南站试点片区分级管养移交管道整治工程，内秦淮河截流系统改造工程（一期），大中桥等污水泵站机电设备更新改造工程，月牙湖等14座污水泵站计量系统改造工程，江心洲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城东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仙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铁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第一批），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工程，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厂外主干管及配套工程（九乡河泵站至仙林湖路段），仙林污水处理厂异地扩建（东阳城市污水处理厂）厂外主干管及配套工程（仙林湖路至污水厂段），江心洲—城南污水系统联通二期工程（一阶段），主城城东与江宁高桥污水处理厂厂外联通工程，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二通道建设工程—凤台路泵站至西城路段，城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项目（第二批），城南污水系统管网排查-专项整治工程（华兴路等管道改造），三元巷、育仁南路、石榴新村、晨光大道污水管道建设工程，贡院街东片区街巷污水管道建设工程，李府街污水管道建设工程，胜华路污水管道建设工程，申家巷、二条巷、棉鞋营等污水管建设工程，凤游寺路（来凤街-西干长巷）污水管道建设工程，城东污水收集系统（雨花台区铁心桥片区）管网修复整改工程，城南污水收集系统（雨花经济开发区片区）管网修复整改工程，江心洲污水收集系统雨花北路等10条道路污水管道改造工程，新湖大道污水管改造工程，古遗井区域污水管道建设工程，城南污水收集系统-三桥公园片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雨花台区振兴路污水管道改造工程，中兴路污水泵站-凤汇大道污水管道建设工程，雨花台区沿江片（扬子江大道两侧）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三）评价结论

1、项目组织与管理分析

为“规范、安全、科学、高效”开展2022年污水设施建设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污水设施建设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南京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南京市主城污水主次干管专项规划（2018-2035）》、《南京市城乡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18-2035）》等相关文件指导精神确定建设计划，根据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要求，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报送城建计划落实建设资金来源；内部初步编制《南京市政府投资污水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及初步设计审批工作手册（试行）》，规范化前期方案开展各项内容，并指导督促项目建设单位按照建设计划开展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单位编制项目可研及初步设计方案，通过第三方咨询单位库进行委托，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咨询评估；各会议邀请市政、结构、电气、概算等方面的专家及相关职能部门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审查，要求建设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各部门意见及第三方咨询报告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专家确认后进行批复；督促项目建设方严格按照招投标要求进行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环节的招标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现场的巡查和监督，把握工程进度，协调推进实施，确保质量合格、施工安全、进度达标；结合建设资金计划及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实施进度分阶段拨付建设资金，督促项目建设方专款专用；做好项目的竣工验收、审计决算等收尾工作，按照决算金额拨付项目尾款。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秦淮区、雨花台区水务局等单位作为项目建设方，负责具体组织、协调、落实、项目验收、牵头审计、设施移交等工作。

2、项目资金使用分析

2022年南京水务集团共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94500万元，秦淮区水务局共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1448万元，雨花台区水务局共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15248万元，共收到市财政局下达净水站资金及项目尾款19373万元，均用于污水设施建设项目实施。

（四）评价结果（得分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政策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此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三项原则：一是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二是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三是实事求是原则，依据调查基础数据，关注事权与财权匹配情况。

1、2022年污水设施建设项目设置必要，目标针对性强，资金使用合理，每项具体支出明晰；

2、整治资金使用规范，管理严格，专款专用，招投标等程序符合要求，经实际检验收到良好的效果；

3、续建项目有序推进，完工项目经实际检验收到良好的效果，完成了市、区政府年度任务考核目标。

根据《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考核标准，经过对各项目逐条分析、客观评价，自评分为100分。

三、项目成效

按照污水系统提质增效和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的目标及城市污水主次干管、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结合前期排查出的污水管网系统缺陷问题，开展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新、改、扩建，加快实现水环境提升目标，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奠定坚实基础。

坚持问题导向，加快补齐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全面推进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提质增效，提质增效类项目比重逐年提高。提高主城区污水系统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建设污水系统互联互通工程和第二通道，优化污水系统布局，扩建新城区污水厂和新建互连互通通道，疏解满负荷污水厂处理压力。通过实施古遗井片区污水管道建设工程等项目，夯实污水管网薄弱区；继续推进主城六大污水系统管网排查整改项目，更新改造污水管网52公里。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污水设施建设项目一般都在城市道路上施工，各项施工手续办理时间长，受外部环境如各项社会活动等影响较大，协调事项多，部分需占用车道围挡施工，过程中市民不理解、投诉多。

污水设施建设项目多、资金量大，后续尾款需求资金保障情况需根据财政意见确定；尾款支付受决算工作进度影响周期较长，存在一定维稳压力。

五、有关建议

1、进一步加快污水管网改造修复项目实施，尽早完成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任务；

2、与项目实施的各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做好配合，确保污水设施项目顺利建设；

3、财政资金申请、拨付流程进一步加速，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在工程结算的基础上尽快推进财务决算审计，市级财政保障充足尾款资金，加快推进尾款支付。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加强本项目的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发现总结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和成功经验，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根据季度及年度考核，绩效目标基本达到。

（二）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客观性原则、突出重点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部《关于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省财政厅《江苏省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市财政局《南京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采用目标比较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四）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及《江苏省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项目实施完成后，编制决算报告并报各区审计单位和市审计局审计、双方经书面审计、现场查勘等多次的对接，出具最终决算审计报告，结合相关项目的完成和执行情况，按照文件规定，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2.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